**合 肥 城 市 学 院 文 件**

校字〔2022〕135号

**关于印发《合肥城市学院教学督导工作实施**

**方案》的通知**

校属各单位：

《合肥城市学院教学督导工作实施方案》业经校长办公会议审议通过，现予以印发，请遵照执行。

附件：合肥城市学院教学督导工作实施方案

 合肥城市学院

 2022年11月5日

附件

# **合肥城市学院教学督导工作实施方案**

# 为掌握教学动态，强化教学管理，保证教学质量，提高办学水平，进一步贯彻全国教育大会、新时代全国高等学校本科教育工作会议精神，根据《合肥城市学院关于完善本科教学质量保障与监控体系的实施意见》文件要求，结合我校实际，制订本方案。

一、工作目标

    通过科学严谨的课堂教学质量评价，对教师教学质量、教学水平做出合理的阶段性评价，为教学管理、教师培养、教师考核及职称评聘提供参考资料，从而全面了解学校教学状况，引导和激励教师积极投入教学，创新教学内容，改革教学方法，不断提高教学质量。

    二、督导对象及范围

督导对象为校内所有授课教师；督导范围主要为课堂讲课课程，实践环节督导办法另行规定。

三、组织机构

督导组成员由校内外相关教学管理人员组成。督导组设组长一名，由外请专家担任；另配秘书一名，由教务处人员担任。督导组具体负责所有校内教师的教学听评课工作。督导组办公室设在教务处。

四、工作职责

（1）督导组组长全面负责教学督导工作。

（2）督导组所有成员以进入课堂听课为主，视频监控和调阅为辅助方式，深入教学第一线督导评价上课情况，并填写《教学督导听课评分表》（见附件）。遇教学事故需及时报教务处处理。

（3）督导组秘书负责材料整理、进度建议和结果反馈。

五、工作原则和方法

（1）督导组成员到教学一线进行听评课，需同一时间以小组形式进入课堂进行听评课（至少4人参与方为一次有效听评课）。督导组平均每天应完成2节课听课任务，一学年应完成对所有校内教师听评课次数不小于2次的任务。

（2）督导面向所有校内教师，适当倾斜于师生反映大、“学评教”连续偏后教师。督导工作进程由督导办公室统筹安排。

（3）督导听评课要本着实事求是的态度，不夸大、不缩小、不掩饰、不虚构，维护督导组工作的严肃性。

（4）对授课教师督导评价结果优良或存在较突出问题的老师，督导办公室要及时向教务处、人事处、教师所属部门、课程所属部门反馈。反馈前必须经过督导组的集体讨论，取得比较一致的意见。对教师授课情况督导评价意见出现分歧时，督导组应进行跟踪听课以取得一致意见。评价务求客观、公正、合理。

（5）督导组秘书每日整理、统计评课结果，每周形成周报公示，定期向上汇报、向下通报。

 六、结果运用

（1） 作为学校及时、准确挖掘推广优秀课、警示帮扶问题课的主要手段；

（2）作为校内教师教学质量考核、职称晋升和评奖评优评先的重要参考依据；

七、争议反馈

若教师对督导组听课评定成绩存有异议，可在周报公示后五个工作日内向教务处提出申诉，教务处另行组织校内外相关教学管理人员进行跟踪听课，并根据跟踪听课结果给予申诉教师反馈意见。

八、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正式执行，由教务处负责解释。

附件:教学督导听课评分表

附件

**教学督导听课评分表**

（督导听课□ 同行听课□ 部门领导听课□ 校领导听课□）

第 周 周 第 节课

**课程所属单位： 教室：**   **班级：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授课教师** |  | **课程名称** |  |
| 评价项目 | 评价参考要点 | **评价等级** | **权重** |
| 1、备课情况与教学状态 | ①备课充分、内容熟悉;②精神饱满、语言富有激情;③语言、仪表、教态符合教师职业规范要求。 | **A□ A-□****B+□ B□ B-□****C□****D□** | **0.2** |
| 2、教学内容与讲授过程 | ①内容充实，能够将学科前沿知识融入教学内容；②讲授正确，重点突出，难点说清；③思路清晰，理论联系实际，基本符合3W要求。 | **A□ A-□****B+□ B□ B-□****C□****D□** | **0.2** |
| 3、教学方法与教学手段 | ①实施启发式教学，师生互动，课堂气氛活跃；②结合课程内容，有效使用多种媒体手段（板书、PPT、各种教具等）开展教学。③能够开展OTO融合教学。 | **A□ A-□****B+□ B□ B-□****C□****D□** | **0.3** |
| 4、教学效果 | ①课堂讲授较好；②教学整体效果良好；③学生通过本次教学，可以学到知识，学会方法；④课堂教学体现课程思政。 | **A□ A-□****B+□ B□ B-□****C□****D□** | **0.3** |
| **最终等级** |  | **统计人** |  |
| **一、内容简要记录：****二、听课评价:**（一）教师教学评价（反馈给教师本人，院（部）主任，教学主任助理）1.授课进度与教学日历计划。 □基本符合 □滞后4课时以上 □提前4课时以上2.授课内容与教学大纲。 □基本符合 □有偏差 □有较大偏差3.教学特点、特长提示。 4.改进、提高建议。 （二）学生课堂评价（反馈给教师本人，院（部）主任，教学主任助理，辅导员）1.到课率。 □高 □较高 □一般 □较低2.抬头率。 □高 □较高 □一般 □较低3.互动率。 □高 □较高 □一般 □较低（三）课堂教学保障和教学环境（内容由教务处反馈给相关部门） |

听课人签名： 日期：

|  |
| --- |
| 抄报：校董事会、党政领导。 |
| 合肥城市学院办公室 2022年11月5日印发 |